



# 漳州第三期农副产品平价销售

## 10月27日前到平价商店买蛋油肉等更实惠

海都讯(记者 曾炳光) 海都记者从漳州发改委获悉,为切实做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工作,确保市场价格稳定运行,漳州市启动2022年度(第三期)农副产品平价销售,到漳州的平价商店购买蛋、调和油、五花肉等农副产品,价格更实惠!销售时间从2022年9月

8日至10月27日,为期50天。根据日常监测数据,本轮平价商店拟开展5大类12个品种的平价销售,分别为:蛋(普通红壳鸡蛋、普通鸭蛋)、油(金龙鱼5升调和油)、猪肉(五花肉)、大米(普通)、蔬菜(大白菜、上海青、黄瓜、胡萝卜、包菜、花菜、西红柿,各平价商店可

根据自身实际,从中选择确定蔬菜品种)。 补贴标准分别为蛋类(普通红壳鸡蛋、普通鸭蛋)补贴0.5元/斤、调和油(金龙鱼5升)补贴5元/桶、猪肉(五花肉)补贴2元/斤、大米(普通)补贴0.3元/斤、蔬菜(每个品种)补贴0.8元/斤。

### 司机突发急性阑尾炎 高速交警送其上医院

海都讯(记者 曾炳光 通讯员 陈颖辉 林海松 文/图) 9月25日14时许,漳州高速三大队旧镇中队民警接到群众求助:在沈海高速福建漳浦路段,一重型货车驾驶员突发疾病,下腹部剧烈疼痛,车辆还在高速公路行驶,报警求助,请求民警送驾驶员至医院救治。



到漳浦县中医院救治 民警用警车将熊某送

接到群众求助后,民警立即开展救助工作,与驾驶员电话沟通,记下其车牌号码,明确驾驶员行车位置距离漳浦出口不到2公里,且驾驶员熊某尚能坚持把车辆开到站口。 大约4分钟后,熊某驾车抵达漳浦收费站。民警发现熊某表情十分痛苦,

手捂着下腹部,凭借日常积累的急救知识,民警初步判断熊某应该是突发急性阑尾炎,便决定用警车直接将熊某送到漳浦县中医院救治。 同时,民警第一时间将病人信息告知医院,请医院立即开通绿色通道。在民警的全力救助下,熊某第一时间接受了医院的治

疗。经过治疗,熊某的病情得到有效缓解。 经事后了解,该驾驶员姓熊,为江西九江人,52周岁,当天驾驶重型货车从福州前往广东,在沈海高速福建漳州漳浦路段突发急性阑尾炎,幸好得到民警的热心救助才化险为夷。熊某对三大队民警的热心救助表示感谢。

## 太平洋财保漳州中心支公司 因三大违规被罚87万

海都讯(记者 曾炳光) 近日,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漳州中心支公司被漳州银保监分局处罚,被罚87万元,作出处罚的决定日期为9月23日;其中法人何德明给予警告,并处8万元罚款,其他还有6名员工被处罚,个人罚款为1万元到8万元不等。 根据处罚信息公开表,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漳州中心支公司存在3大违法事实:第一,虚构中介业务套取费用;第二,财务业务数据不真实;第三,给予投保人保险合同约定以外的利益。 漳州银保监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第一百一十六条、第一百六十一条、第一百七十条、第一百七十一条,对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漳州中心支公司合计处以罚款87万元;对郑桂钦给予警告,并处1.3万元罚款;对胡茜茜给予警告,并处1.1万元罚款;对朱佳桦给予警告,并处1.4万元罚款;对王梅红给予警告,并处1万元罚款;对吴云雄给予警告,并处8万元罚款;对何德明给予警告,并处8万元罚款;对陈俄生给予警告,并处7万元罚款。

### “万达广场”进驻“吉马国际广场”

海都讯(记者 曾炳光) “万达广场”进驻漳州龙文区“吉马国际广场”,昨日举行框架协议签约仪式,这是城市

向东,龙文区又一个一站式复合型城市综合体。 据悉,吉马国际广场总建筑面积十万平方米,

地处龙文区迎宾大道与水仙大街交会处,紧连漳州同城大道出口,享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

## 石亭街道:两违再拆460平方米!

海都讯(记者 曾炳光 通讯员 林芷逸 刘钦赐 文/图) 漳州市芗城区石亭街道持续保持对违法建设的高压态势,本着遏制增量、减少存量的原则,不断细化主体责任,定期抓整治、报进度、严督查,坚决对两违建筑进行拆除。



两违拆除前

近日,石亭街道两违办、巡逻队、芗城区城管局石亭城管中队组成“两违”建筑整治小组,出动专业拆迁人员40人、钩机1部,对辖区内的两违建筑进行依法拆除。为确保此次拆除行动安全有序开展,包村干部提前入户进行宣传劝导,做通户主群众思想工作。拆除现场,工作人员拉起警戒线并维持现场秩序,做好安全防护工作,整个拆除流程井然有序。一日之内完成对石亭街道秋坑社区两宗未批先建砖混结构的拆除,拆除面积第一宗330平方米、第二宗130平方米。



两违拆除中

下一步,石亭街道将持续加大对“两违”建筑的查处和拆除力度,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建立健全控违拆违的长效机制。同时,面向群众对“两违”相关知识进行深入宣传报道,有效提高违法违规用地打击效果,营造依法用地的良好氛围。



两违拆除后

## 9月 泉州这3人终生告别方向盘

海都记者 田米 通讯员 赵美缘

近日,泉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向社会公布2022年9月被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终生禁驾的3名驾驶人名单,其中2名驾驶人因交通肇事后逃逸、构成犯罪被终生禁驾,1名驾驶人因涉酒驾驶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构成犯罪被终生禁驾。

| 姓名  | 出生年月    | 准驾车型 | 终生禁驾 |    |
|-----|---------|------|------|----|
|     |         |      | 逃逸   | 涉酒 |
| 林幼红 | 1989.09 | C1   |      | √  |
| 洪剑峰 | 1986.05 | C1E  | √    |    |
| 雍清华 | 1996.02 | E    | √    |    |

### 典型案例曝光

案例一:

2021年11月3日23时54分许,林某醉酒驾驶小型轿车行驶至国道356线141公里900米(永春县石鼓镇蔬菜市场)路段时,轿车碰撞行人颜某,造成颜某死亡的交通事故。

永春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依法认定林某负本事故全部责任。永春县人民法院依法判处林某犯交通肇事罪。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第五款之规定,公安机关依法对林某作出吊销其机动车驾驶证,且终生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的行政处罚决定。

交警提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的有关规定,具有以下两种违法行为之一的机动车驾驶人,将被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终生禁驾:一是发生交通事故后逃逸,构成犯罪的;二是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构成犯罪的。各位驾驶人要引以为戒,杜绝酒后驾车,安全谨慎驾驶,严防事故发生。如发生交通事故,应依法履行立即停车、保护现场、抢救伤者、迅速报警、听候处理等法定义务,切记不可驾车逃逸、弃车逃逸或潜逃藏匿。